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受文者：如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150109638號

附件：如主旨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\最新消息\法規
公告下載)

主旨：公告「全民健康保險中醫三高病人加強照護方案」如附件，
並自公告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衛生福利部115年5月13日衛部保字第1151260253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符合申請資格之本保險醫事服務機構，得向本署分區業務組提出參與方案申請，並將收案會員資料批次上傳至
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。

副本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、本署企劃組、本署資訊組、本署醫審及藥材組、本署主計室